

通訊事務管理局（「通訊局」）處理的投訴（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公布）

通訊局覆核了通訊事務總監（「總監」）就三宗投訴個案所作的決定。

通訊局經考慮廣播投訴委員會的建議，決定維持總監就投訴個案作出的裁決。詳情載於[附錄](#)。

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

附錄

通訊事務管理局覆核通訊事務總監決定的投訴個案

標題	播放頻道	播放日期	主要投訴內容/ 違規事項	維持原有 決定
電視節目「『灣區 升明月』2025 大灣 區電影音樂晚會」	無綫明珠台、 無綫鳳凰衛視 香港台、香港 電 視 娛 樂 ViuTVsix 及 HOY 國 際 財 經 台	28.9.2025	沒有在節目開 始 前 播 出 聲 明，或透過其 他 方 式 清 楚 識 別節目的來源	輕微違規
電視節目「東張西 望」	無綫翡翠台	10.3.2026	危 險 行 為 及 侵 犯私隱	理據不足
電視節目「正義女 神」	無綫翡翠台	14.4.2026	虛 構 劇 集 中 的 資 料 不 正 確	不屬通訊局 的管轄範圍